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 申报与推荐工作手册

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编制说明

为做好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申报与推荐工作，我办编制了《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申报与推荐工作手册》。主要包括：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工作日程、推荐书、填写说明以及推荐报送要求等。

本手册内容如有修改,请以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通知为准。

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目 录

中华农业科技奖年度工作日程.....	3
中华农业科技奖（科研与科普类成果）推荐书样本.....	4
中华农业科技奖（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推荐书样本.....	24
中华农业科技奖申报推荐指南.....	45
成果的申报与推荐	45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推荐书的填写	46
科普类成果推荐书的填写补充要求	53
优秀创新团队类推荐书的填写	56
推荐材料的报送.....	62
联系我们	63

中华农业科技奖年度工作日程

时间	工作安排
2016 年 5-6 月	报奖培训
2016 年 7-11 月	网络申报
2016 年 12 月-2017 年 3 月	资格审查
2017 年 3-5 月	网络评审
2017 年 6-8 月	会议答辩
2017 年 8 月	结果公示
2017 年 10-12 月	表彰奖励

想知道本届奖励最新动态吗？那就关注我们吧！



成果编号：

申报类别：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

(科研与科普类成果)

推 荐 书 (样本)

成 果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推 荐 单 位：

成果第一完成人：

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制

年 月 日 填

(本推荐书请以中华农业科技奖网络申报与评审工作平台生成的为准，此样本不可作为正式材料申报。)

一、成果基本情况

成果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推荐单位 (盖章)		申报单位 联系人	姓名		
			手机		
			固定电话		
			电子信箱		
项目开始时间				项目结束时间	
二级学科分类				三级学科分类	
授权发明专利(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 产权(项)	
任务来源				成果密级	
具体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不超过 300 字):					

二、推荐单位意见

[illegible]

三、成果简介

（不超过 1600 字）

四、主要科技创新

1. 主要科技创新（不超过 5 页）

2. 科技局限性（不超过 1 页）

五、客观评价

1、曾获科技奖励情况（不超过 10 项）

成果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所有获奖人 (本成果完成人姓名后加“*”)	授奖单位	获奖类别

2、科技部认定的第三方机构评价

3、查新报告

4、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

5、其他评价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 推广应用情况（不超过 15 项）

应用单位 名称	应用 技术	应用 开始时间	应用 结束时间	应用单位 联系人	电话	经济、社 会效益 (万元)

3. 社会效益（不超过 600 字）

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 10 项）

知识产权类别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国家（地区）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明人	发明专利有效状态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推荐中华农业科技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成果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字：

八、论文专著目录（不超过 10 篇）

序号	论文名/专著名	期刊名/ 出版社	年，卷，起止页码/ 出版年，版次，字数	全部作者（本成果完 成人姓名后加“*”）
1				
2				
3				
4				
5				
6				
7				
8				
9				
10				

九、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国 籍	
出生日期				出生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二级单位						党 派	
参加本成果研究起止时间							
对本成果技术创造性贡献：（不超过 200 字）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声明：本人承诺遵守农业部《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农业部奖励办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并同意加入中华农业科技奖评审专家库，承诺无条件接受评审结果，保证对获奖与否及奖项等级不提出异议。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附件

1. 知识产权证明
2. 第三方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3. 应用证明(模板见系统“模板下载”)
4.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见系统“模板下载”)
5. 其他证明

附表 2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第一完成人签字：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科研和科普类 成果摘要表

成果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成果起止时间			
简明、准确地阐述成果研究背景、主要技术方案和内容、主要科技创新点、授权专利情况和知识产权情况、达到的总体技术经济指标与国内外同类先进技术的比较、技术成熟度和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科普类成果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科普作品的受众、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科学技术知识的内容、发行情况等（1600 字以内）。			

该表在网络申报中自动生成，不需要另外填写。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

推 荐 书 (样 本)

团 队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推 荐 单 位：

团 队 带 头 人：

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制

年 月 日 填

一、基本情况

团队名称				
研究方向				
团队带头人				
主要依托单位				
团队成立时间				
团队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级学科分类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推荐单位(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人员构成

(一) 成员结构								
总人数		男		年龄结构	65 周岁以上		%	
					50-65 周岁		%	
		女			35-50 周岁		%	
					35 周岁以下		%	
专业技术职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		%		%		
学历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		%		%		
(二) 主要成员								
带头人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专业技术职务	所在单位	研究领域	团队工作时间 (年)
	1							
	2							
	3							
其他主要成员	4							
	5							
	6							
	7							
	9							
	10							
	11							
	12							
	13							
	...							
	20							

主要成员应为依托单位正式工作人员，不超过 20 人。

三、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 真	
推荐意见(不超过 600 字): 			
声明: 本单位遵守农业部《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农业部奖励办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 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承诺无条件接受评审结果, 保证完成单位对获奖与否及奖项等级不提出异议, 保证推荐材料真实有效, 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 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团队简介

（限 2 页以内。主要包括：团队概述、科学研究、成果转化与应用、人才培养、国际交流等方面）

五、主要科技成就及发展情况（限 10 页以内）

（一）团队建设情况

（二）创新能力与水平

（三）社会贡献与学术影响

（四）持续发展与服务能力

附表一：团队标志性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团队主要成员中的完成人/排名	研发起止日期	正式应用（公开发表）日期	依托计划名称和编号（不超过3项）	证明材料编号
1						
2						
3						
...						
20						

附表二：代表性论文专著情况

序号	论文专著名称	影响因子	年卷页码 (xx 年 xx 卷 xx 页)	发表时间 (xx 年 xx 月 xx 日)	通讯作者	第一作者	全部作者(排序)	SCI 他引次数	他引总次数	是否国内完成	证明材料编号
1											
2											
3											
4											
...											
20											

附表三：学术交流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时间	地点	主办单位	报告人	报告题目	证明材料 编号
1							
2							
3							
4							
5							
6							
7							
8							
...							
20							

附表四：核心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情况

序号	知识产权类别	授权项目名称	国 (区) 别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明人	所对应标志性成果	证明材料编号
1										
2										
3										
4										
5										
6										
7										
8										
...										
20										

附表五：团队承担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经费 (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编号	研发起止 时间	状态（在研/ 已验收）	负责人	本团队主 要成员中 参与人/ 排序	证明 材料 编号
1									
2									
3									
4									
5									
6									
7									
8									
...									
20									

附表六：第三方评价表

序号	评价方	被评价方	评价要点	证明材料 编号
1				
2				
3				
...				
20				

附表七：团队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对象 (项目名称、人员或团队)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授奖部门 (单位)	团队主要成员中完成人/ 排名	证明材料 编号
1							
2							
3							
...							
20							

附表八：团队主要科技成就变化趋势

- （一）发表论文专著情况
- （二）学术交流情况
- （三）所获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情况
- （四）团队承担项目及科研经费情况
- （五）团队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六）其他

附表九：团队合作情况汇总表

类别	成果名称	本团队中合作者/排序	备注
标志性成果			
发表论文专著情况			
所获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情况			
团队承担项目及科研经费情况			
团队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各类别内容较多，表格行数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六、主要成员情况

（一）带头人

姓 名		性别		排名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二级单位						党 派	
参加本团队的起止时间		自 至					
主要学习经历							
科研工作经历							
主要学术兼职							
代表性成果							

代表性论文和著作	
获奖励情况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	
声明：本人承诺遵守农业部《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农业部奖励办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并同意加入中华农业科技奖评审专家库，承诺无条件接受评审结果，保证对获奖与否不提出异议。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二）其他主要成员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二级单位						党 派	
参加本团队的起止时间		自 至				团队内职务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							
声明：本人承诺遵守农业部《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农业部奖励办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并同意加入中华农业科技奖评审专家库，承诺无条件接受评审结果，保证对获奖与否不提出异议。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七、依托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排 名	
所 在 地			是否主要依托单位		
单位性质		电子信箱		传 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电话		移动电话	
联 系 人		单位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限 600 字以内）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农业部《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农业部奖励办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承诺无条件接受评审结果，保证对获奖与否不提出异议。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八、附件列表

序号	附件编号	附件名称	备注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优秀创新团队类 成果摘要表

团队名称			成立时间	
团队联系	姓名		手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学科分类名称	1			
	2			
	3			
主要依托单位				
主要业绩：				

中华农业科技奖申报推荐指南

中华农业科技奖推荐书是农业部奖励办组织专家评审成果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申报者和推荐单位应根据中国农学会本年度申报推荐通知的要求，按照推荐书设定的格式、栏目内容及所列标题等要求，完整如实填写。文字描述要精炼、准确、客观。凡不按规定的格式以及未完整填写相关栏目和项目的，将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并予以淘汰。

1 成果的申报与推荐

1.1 成果申报

1.1.1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的申报

需登录中华农业科技奖网络申报与评审工作平台（以下简称“申报平台”），按要求填写、提交推荐书，扫描上传证明材料原件，待推荐单位签署意见并推荐后，方可生成带水印的推荐书进行打印。

1.1.2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的申报

不需通过申报平台申报与推荐。请登录全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交易服务平台（<http://www.nzhw.org>），点击悬浮框，或点击右上角“成果奖励”栏目，下载相应的推荐书。按申报通知要求的程序和内容办理。

1.2 成果推荐

所有科研和科普类成果均需由推荐单位登录申报平台，按照模板规定的内容签署意见，并进行推荐操作。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不需要登录平台，由推荐单位按照申报通知的要求直接推荐。

1.3 推荐书包括电子版推荐书和纸质版两种形式

科研和科普类电子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必须按要求登录申报平台在线填写并上传。主件和附件页面大小与 A4 纸相同；主件正文要求字体使用宋体，字号不小于五号字，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纸质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主件从申报平台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推荐书相关内容对应、相同。

优秀创新团队类纸质版推荐书包括主件和附件，页面大小与 A4 纸相同。主件正文要求字体为宋体，字号不小于五号字，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自行设置（建议为黑体、仿宋、楷体为主）。电子版推荐书相关内容应与纸质版对应、相同。

2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推荐书的填写

2.1 成果基本情况

2.1.1 成果编号

由申报平台自动生成，不需要申报者填写。

2.1.2 申报类别

在申报类别下拉选项中选择相应成果类别。

2.1.3 成果名称

不得超过 30 字。应紧紧围绕成果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成果名称中不得出现“研究”、“创新”、“发明”的词汇，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具体商品品牌等字样。

2.1.4 主要完成人

由申报平台根据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中的信息自动生成，不需要申报者填写。

2.1.5 主要完成单位

由申报平台根据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中的信息自动生成，不需要申报者填写。

2.1.6 推荐单位

由申报平台根据平台中的推荐单位信息自动生成，不需要申报者填写。

2.1.7 学科分类

根据成果涉及的二级和三级学科，选择相应学科名称。所选学科名称应与成果主要创新点所属学科保持一致。

2.1.8 授权发明专利（项）

由申报平台根据填写内容自动统计，不需要申报者填写数量。

2.1.9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由申报平台根据填写内容自动统计，不需要申报者填写数量。

2.1.10 任务来源

在下拉列表选项中选择相应类别，不超过 3 项。

2.1.11 成果密级

一般填写“非密”。填写密级的成果一律不得通过申报平台提交推荐。确属省部级保密机构确定的涉密成果，一律通过国家规定的保密渠道报送。

2.1.12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不超过 300 字。应按重要程度填写，先国家计划，后省部级计划，再其他计划，不超过

10 项。

2.1.13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开始时间是指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的日期；项目结束时间是指组成成果的最后一个项目整体通过验收或审批日期。项目结束时间应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之前。

中国农学会申报推荐通知要求，科研类成果自结题验收之日起（以主管部门的结题验收报告日期为准）到 2016 年 11 月 30 日，整体技术至少已在生产实践中推广应用满 2 年，并要求提供相应的旁证材料。

涉及以下需要行政审批的成果，从获得审批之日起到 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少应该满 2 年。判断这类成果的完成日期的方法是：

—动植物育种类成果，其品种审定（认定）或鉴定证书、登记证书上的日期视为完成日期；水产原、良种国家或省级审定证书日期视为完成日期；

—肥料类、土壤调节剂类成果，肥料登记证或临时登记证上的日期为完成日期；

—农药（含生物农药）和植物生长调节剂类成果，农药登记证或临时登记证上的日期视为完成日期；

—兽药（生物兽药）类成果，新兽药注册证或生产许可证上的日期视为完成日期；

—饲料或饲料添加剂类成果，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或生产许可证上的日期视为完成日期；

—农业机械类成果，实验室试制阶段成果以取得国家授权专利证书上日期为完成日期，进入推广和销售阶段的农机成果以省级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上的日期视为完成日期。

2.2 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不超过 600 字，应由推荐单位填写。推荐单位负责人在“声明”栏的负责人签字处签字，推荐单位在盖章处盖章，以示承诺有关事项。

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审查完成人资格。推荐意见应包括：确认推荐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推荐前的公示情况和异议处理情况，并对照中华农业科技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

推荐意见必须按照模板填写：我单位认真审阅了该成果推荐书及附件材料，确认全部材料真实有效，相关栏目内容均符合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的填写要求。按照要求，我单位和成果完成单位都已对该成果的拟推荐情况进行了公示，目前无异议。该成果

【技术创新】.....【技术水平】.....【应用情况】.....【取得效益】.....。对照中华农业科技奖授奖条件，推荐该成果申报 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

2.3 成果简介

不超过 1600 字。应简明、准确地阐述成果研究背景、主要技术方案和内容、主要科技创新点、授权专利情况和知识产权情况、达到的总体技术经济指标与国内外同类先进技术的比较、技术成熟度和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

2.4 主要科技创新

2.4.1 主要科技创新

主要科技创新不超过 5 页。该部分是推荐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成果、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以支持成果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旁证材料为依据（如：专利、品种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验收报告、论文等），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和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内容，客观、详实地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

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技创新在阐述前必须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专利授权号、论文等相关旁证材料。

2.4.2 科技局限性

不超过 1 页。简明、准确的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还存在的科技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2.5 客观评价

2.5.1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按表格栏目填写。奖项名称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设立的科学技术奖；有关部委设立的科学技术奖；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有关单位设立的科学技术奖；相关国际组织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2.5.2 科技部认定第三方机构的评价

是指科技部认定的社会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科技成果评价报告。如，科技部在科技成果评价试点中，颁发资质的社会第三方评价机构出具的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第三方机构名单可以上网查询。

2.5.3 查新报告

申报科研成果奖的，必须提供国家法定查新机构出具的、对查新项目分别或综合进行国内外（或国内）文献的对比分析、证明有无相同或类似的文献报道的查新结论。查新报告签署时间必须在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之前的查新报告，一律视为无效证明。

2.5.4 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

国家法定机构的技术检测报告。如产品质量合格证、鉴定证等。

2.5.5 其他评价

项目下达单位的结题验收意见（这种证明必须作为附件附上，成果由多少项目构成，就得附多少相应的结题验收报告。否则就属于形式审查不合格！）、科技管理部门的成果鉴定证书等。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期刊、学术著作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针对成果主要科技创新点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私人信函、手机短信、电子邮件等非公开资料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2.6 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6.1 推广应用情况

应就成果的生产、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并以列表方式说明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应用单位不超过 15 个。

同时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成果整体技术在申报截止日至少已推广应用满 2 年的旁证材料。成果内容涉及必须经过行政审批的，应在获得行政审批后到申报截止日至少应用满 2 年。

涉及必须经过行政审批的成果，应当提供相应的批准文件的复印件作为旁证材料：

—动物育种类成果，必须附畜禽新品种、配套系和畜禽遗传资源的审定或鉴定证书（包括蜜蜂和蚕）；

—农作物和林木育种类成果，必须附农作物和林木品种审定证书，非主要农作物品种要附品种审（认）定或登记（鉴定）证书；

—水产原、良种，必须附国家或省级审定证书；

—肥料类、土壤调节剂，必须附肥料登记证或临时登记证；

—农药（含生物农药）和植物生长调节剂，必须附农药登记证或临时登记证；

—兽药（含生物兽药），必须附新兽药注册证或兽药生产许可证；

—饲料或饲料添加剂，必须附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或生产许可证；

—以上知识产权授权证明材料，涉及转基因生物研究的各阶段试验（如中间试验-环境释放-生产性试验）的要报农业部批准；涉及转基因产品及转基因获得的生物品种、制品，必须取得农业部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

—农业机械类成果，实验室试制阶段成果必须附国家授权专利证书，必须附省级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

—发明专利成果、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成果必须附专利授权证书；

—软件类成果，必须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6.2 近 2 年直接经济效益

仅填写项目完成单位及其他应用单位产生的经济效益。按表格栏目填写。其他应用单位应在推广应用情况中《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所列单位范围之内。应填写近 2 年由技术创新工程实施所带来的新增经济效益。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不超过 400 字。同时应在附件中提供支持所填经济效益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证明、完成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如果在 2016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全年经济数据能拿到，请填写 2015、2016 两年数据；否则请填写 2014、2015 两年数据。

2.6.2.1 新增销售额

新增销售额指完成单位技术转让收入及应用单位应用本成果技术所新增的产品或服务销售额，在填报时应用单位应扣减技术应用前的该项产品或服务的销售基数，填报数据中如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相关数据的，需要抵消重复计算的部分；如果技术应用仅对相关产品或服务产生部分影响，需考虑技术应用的贡献率，并在填报说明中要对技术贡献率的测算依据和完整的计算过程进行详细说明。填报数据应有真实来源和支撑证据，相关支撑材料在提交应用证明时应一并提供。

2.6.2.2 新增利润

如果应用单位能够做到对项目技术应用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成本、税金单独核算的，新增利润指新增销售额扣除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成本、费用和税金后的余额；如果应用单位不能做到对项目技术应用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成本、税金单独核算的，新增利润可按新增销售额乘以企业综合销售利润率进行测算；如果技术应用仅对相关产品或服务产生部分影响，需考虑技术应用贡献率的影响。

需说明新增销售额和新增利润的数据来源，如会计报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以及其他证明内容。应用单位在提供应用证明时应附支撑以上说明的证据资料。

如果项目申报单位认为新增销售额、新增利润两个指标不能有效反映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贡献，项目单位可自行增加其他效益指标，但需说明其他经济指标的数据来源、计算方法和计算过程。包括新增税收、减少损失、降低成本、降低能耗等。

如无直接经济效益，可以不填此栏。

2.6.3 社会效益

不超过 600 字。应说明成果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

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服务政府决策、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和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技术产品走向世界、成果技术争得国际话语权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2.7 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不超过 10 项。应填写直接支持成果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且已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和动植物新品种权等。以发明专利为例，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栏目内容填写发明专利具体名称，授权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专利有效状态。对于其他知识产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该成果独有，且未在已获国家科技奖励成果、中华农业科技奖励成果或本年度其他推荐成果中使用。

2.8 论文专著目录

不超过 10 篇。按照表格栏目要求，如实填写支持成果的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的详细情况，并按重要程度排序。所列论文专著仅限于国内立项或以国内为主完成的科学研究成果。

2.9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不超过 20 人。主课题的验收、成果鉴定或评价等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工作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单位，须为独立法人单位。

二级单位：填写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对成果技术创造性贡献：不超过 200 字。应写明完成人对该成果主要科技创新中所列几项科技创新做出了创造性贡献，在该成果研发工作中投入的工作量占本人工作总量的百分比，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授权发明专利、公开发表的论文专著等。应实事求是填写完成人投入成果的工作量。提及的旁证材料应在附件中提供。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不超过 200 字。填写完成人曾获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项种类、奖项等级、成果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内容。如所获奖励较多，应优先填写与该成果有关的和获奖时间较近的奖励情况。奖项名称请参见 2.5.1。

完成人应在“声明”栏的本人签字处亲笔签字，承诺有关事项。签字要求字迹清晰，不得代签或利用影印等技术模仿制作签字，否则资格审查时予以淘汰。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字，须由推荐单位文字说明并盖章，随推荐书一并报送农业部奖励办。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应在“所在完成单位声明”栏的单位盖章处盖章，以示知晓同意该完

成人报奖，并承诺有关事项。

2.10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不超过 10 个。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单位性质：从下拉框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对本成果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不超过 600 字。

主要完成单位法定代表人应在“声明”栏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签字，在单位盖章处盖章，以示知晓并承诺有关事项。

2.11 附件

申报成果涉及的有关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专利、论文、著作、植物新品种权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等，无论取得的时间期限是否满 2 年，都可以作为成果的旁证材料和附件。

2.11.1 纸质版附件

(1) 必须提供原件的附件

如科技部认定的第三方评价报告、成果整体技术应用证明、经济效益证明、查新报告等。

(2) 可以提供复印件的附件

项目验收意见、成果鉴定证书、获奖证书、国家法定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知识产权证明、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领域的审批文件，以及支持成果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等。

上述附件材料中，提供复印件的，必须通过推荐单位核对后，在复印件上签署“与原件核对无误”字样并加盖公章。

2.11.2 电子版附件

所有电子版附件应该为原件扫描，内容应与纸质版附件一致，按照在主件中出现的先后顺序排列。以 jpg 文件上传，总数不超过 54 个。要求图片长宽比小于 2:1，文件名命名时必须能体现出该附件的真实内容，例如“.....科技成果评价报告”、“.....装置发明专利”、“.....品种审定证书”、“.....农药登记证书”、“.....兽药登记证书”、“.....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证书”等。不得用毫无附件内容的数字、字母等命名图片文件名，也不得任由系统自动生成毫无附件内容的图片文件名。

3 科普类成果推荐书的填写补充要求

3.1 科普类成果的评审范围

科普作品仅限于科普图书、科普电子出版物、科普音像制品。科普音像制品是指以录音带、录像带、唱片、激光唱盘和激光视盘等为主体的科普出版物。科普作品必须是有书号、公开出版、发行。

3.2 科普作品定义

指以普及科技知识、倡导科学方法、宣传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为宗旨，面向农村、农民，以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为目的的公开出版、发行的农业科学普及出版物。

3.3 科普类成果的奖励范围

3.3.1 科普原创作品

是指作品所表达的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在国内外还没有其他科普作品将其作为主要表达对象进行创作；或者国内外虽有科普作品对其进行了创作，但采用了与已有科普作品不同的创作手法、表现形式进行创造性创作的科普作品。

3.3.2 科普编著作品

是指对其他科普图书、电子出版物等科普载体中的相关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进行创造性的编著，形成独立体系的科普作品。

3.4 下列各项暂不列入中华农业科技奖科普类成果的奖励范围

农业科普论文；

农业科普报纸和期刊；

以外国语言文字撰写的科普作品；

农业高校（大学、中专）学历教育和农广校教材、实用技术的培训教材以及科研工具书；

科幻类作品；

科普翻译类作品；

无公开发行书号的内部资料；

科普工作或者农业技术推广工作总结；

办公网络平台工作总结；

相互之间没有关联、不是一整套自成体系的科普丛书，包括不同出版社图书拼凑、同一出版社非系列图书拼凑。

3.5 推荐的科普作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3.5.1 舆论导向正确

推荐中华农业科技奖的科普作品应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正确的舆论导向，能准确、及时反映当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动态，聚焦社会关注的重大问题。

3.5.2 科普创新突出

在保证科学技术被准确、完整转述的基础上，在选题内容或者表现形式、创作手法上有重要创新，使科学技术经过科普创作具有通俗易懂、生动有趣的表现形式，可读性强，从而使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易于为大众所理解和接受。

3.5.3 作品质量优良

科普作品在出版上应当符合国家《出版管理条例》、《图书质量管理规定》及《电子出版物管理规定》所规定的相关要求。科普图书的成品质量应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优良品标准；科普电子出版物的成品质量应达到同类产品中的优良品水平。

3.5.4 创作难度较大

科普作品在创作过程中有较大的难度。

3.5.5 社会效益显著

科普作品已公开出版发行二年以上（发行时间以科普作品版权页上第1版第1次印刷日期为准），其发行量、出版版次，普及面、读者数、被引用情况在国内同类科普作品中处于领先水平，使科普作品介绍的科学技术知识等内容被广泛认识和接受，促进国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的提高，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并对相关科学技术领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起到了直接或者间接的重要作用，由此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

3.5.6 引领作用明显

对科普作品创作的示范带动作用明显：通过在选题内容或者表现形式、创作手法上的创新，带动了相关领域的后续科普作品创作，推动了我国科普作品创作事业的发展。

3.6 授奖人数

科普类成果的奖项仅授予对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单项授奖人数不超过20人。

3.7 推荐的作品无知识产权争议

推荐的科普作品应当知识产权清晰，符合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凡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科普作品，在争议未解决之前，不得推荐参加中华农业科技奖的评审。

3.8 实行限额申报

科普成果实行限额推荐制度，具体指标由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另行下达。

3.9 有关证明材料

推荐中华农业科技奖科普成果，应当填写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制作的统一格式的中华农业科技奖推荐书。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如：

图书及电子出版物样本：提供出版的最新版本 2 套。

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由相关部门出具。

有助于科普作品评审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推荐书的填写

4.1 基本情况

4.1.1 团队名称

团队名称应为“XXX 创新团队”。团队命名要体现团队技术领域或方向，同时要以单位或个人冠名来限定范围，一是用唯一法人单位加以限定；二是以个人姓名冠名，冠名人应是业界公认的有杰出贡献的专家或学者，同时应为团队带头人之一。

4.1.2 研究方向

填写属于《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的重点领域或国际重大科技前沿热点问题。

4.1.3 团队带头人

填写团队带头人姓名，最多不超过 3 人，排第一位的应是目前工作在一线的实际带头人。

4.1.4 主要依托单位

每个创新团队的依托单位可以是一个也可以是跨地区跨部门的多个单位，但最多不超过 5 个依托单位。

4.1.5 团队成立时间

填写团队形成日期，原则上在 10 年以上。该时间可以是团队形成的批准文件或项目立项书、任务下达书、合同签署材料等明确的团队形成时间，提供必要旁证材料，不超过 3 页。

4.1.6 团队联系人

填写相应联系人信息。

4.1.7 二级学科分类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以团队主要研究方向为依据，最多可以填写 3 个学科名称，按照与团队研究方向的紧密程度排序。

4.1.8 推荐单位

填写推荐单位信息，并加盖公章。

4.2 人员构成

4.2.1 成员结构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团队实际成员总数及在性别、年龄、专业技术职务和学历等方面的分

布情况，百分号前填写该类所占成员总数的百分比。

4.2.2 主要成员

团队主要成员应为依托单位正式工作人员，人数要求 6 人以上，不超过 20 人，各成员之间形成必须是长期的稳定关系。其中带头人不超过 3 人。下文中除有特别说明，所有涉及到填写“团队主要成员”的均指该栏中所填的成员。

4.3 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审查团队和依托单位资格。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参照中华农业科技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并在纸质版推荐书的基本情况页和推荐单位意见页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4.4 团队简介

限 2 页以内。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创新团队的基本情况，包括团队概述、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应用、人才培养、国际交流等。

4.5 主要科技成就及发展情况

4.5.1 团队概述

限 10 页以内。应从团队建设情况、团队创新能力与水平、社会贡献与学术影响、持续发展与服务能力等方面客观、准确地对创新团队进行全面阐述，可简要介绍主要创新成果情况，重点突出团队学术研究和自主创新特点。所列所有成果及支撑材料应限于国内立项或以国内为主完成的科学研究成果。该部分是推荐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团队、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

4.5.2 团队建设情况

指团队结构的合理性，包括团队发展概况、组织管理、专家队伍、人才培养和交流合作等方面，应重点介绍团队建设情况包括运行机制、组织管理、文化建设等，人才产出情况包括主要成员的学术水平、道德风尚、合作能力，人才培养模式及其成效等。

4.5.3 创新能力与水平

指团队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方面的创新程度，技术水平是否达到国内外同类项目最好水平，核心成果的原创性程度，包括创新能力概况、代表性成果、论文论著、知识产权等方面，应重点介绍成果产出情况，即不超过 20 项正式应用、公开发表或整体验收两年以上的标志性研究成果的水平，按重要程度排序。同时可适当介绍近两年的研究进展与重大突破。

4.5.4 社会贡献与学术影响

指团队科研成果对推动农业科技进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民生和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的作用；以及团队在国内外学术界及行业内的影响和地位，应包括社会贡献、经济效益、学术影响等方面。

4.5.5 持续发展与服务能力

指团队承担重大科研任务能力和对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团队依托的支撑平台和保障条件，以及为社会服务的能力等，应包括科研任务、发展规划、支撑条件、社会服务等方面。

4.6 支撑“主要科技成就及发展情况”的9个附表

主要科技成就及发展情况栏目有9个附表作支撑，9个附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表1-7限2页，表8、9限3页内），应能充分表现团队的创新能力和主要成员之间的合作情况。所有附表的旁证材料应统一编号，并注明编号以便检索，不需重复提供。

4.6.1 附表一

填写“创新能力与水平”中介绍的不超过20项标志性成果（第一完成人应为团队主要成员），按重要程度排序，需要填写参与该成果的团队主要成员及其排名，属于团队主要成员的姓名后面加“*”。

旁证材料不超过20页，每项成果应说明该成果正式应用、公开发表或整体验收满两年以上，参与该成果的所有人员及其排名。有关要求如下：

标志性成果为论文的纸质版附件提交论文首页，电子版附件提交全文；专著纸质版附件提交版权页，电子版附件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

标志性成果为知识产权或技术标准的，授权专利应提供专利说明书扉页及相关核心内容，其他应视情况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等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技术标准的备案证明复印件。

标志性成果为国家法律法规要求通过审批的，应在获得行政审批后应用两年以上。如：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农机、标准等，须提交批准文件的复印件，且审批时间应在2014年11月30日前。

标志性成果需国家或有关部门验收的，通过验收时间应在2014年11月30日前。

其他应用型的成果应提交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须加盖法人公章。可选择重要的、有代表性的提供。至少应有1份是原件，且能证明本成果已正式应用两年以上（即2014年11月30日以前应用）。

4.6.2 附表二

填写团队主要成员已经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情况。代表性论文专著应与所列标志

性成果密切相关，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应为团队主要成员，全部作者（排序）一栏应按顺序写明该论文或专著的全部作者，属于团队主要成员的姓名后面加“*”。按重要程度排序，不超过 20 篇。对于某些学科论文没有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概念的，表格相应栏目可不填写，但要以文字作说明。

旁证材料不超过 20 页，应包括所列所有论文专著的 SCI 他人引用和他引总次数检索报告结论。论文的纸质版附件提交论文首页，电子版附件提交全文；专著纸质版附件提交版权页，电子版附件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

“他人引用”是指所列论文专著作者之外的其他学者的引用，所列论文专著作者之间（包括团队成员之间）的引用属于自引，不得计算在内。

4.6.3 附表三

填写团队主要成员参加国际性学术会议或国内最高学术水平会议做特邀报告情况（与所提供标志性成果相关）。不超过 20 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 5 页，应说明所提供参加学术会议所做报告的时间、地点、报告人、报告题目等。

4.6.4 附表四

填写经授权并有效的主要核心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应与所列标志性成果密切相关且应填写与第几项标志性成果对应，不超过 20 项。其中权利人和发明人两栏应分别写明全部权利人或发明人，属于团队主要成员的姓名后面加“*”。

旁证材料不超过 20 页，只提供每项标志性成果不超过 1 件最核心的知识产权的相关附件，应为授权专利的专利说明书扉页及相关核心内容，植物新品种权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等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技术标准的备案证明复印件。

4.6.5 附表五

填写团队近 5 年承担的已经验收或在研的重大科研项目，项目负责人应为团队主要成员。按重要程度排序，不超过 20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名称可以直接填写在表格“项目名称”一栏。其他承担项目应在“项目名称”填写课题名称。

旁证材料不超过 20 页，应为项目计划任务书的项目基本信息页，应包含项目名称，起止时间，依托单位、负责人及参与人员等情况。

4.6.6 附表六

填写除具有直接利益相关者之外的第三方对团队工作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材料，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或他人在学术刊物、公共

场合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不超过 20 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 20 页，应为评价本团队的相关页，并在该页做相应的标示。

4.6.7 附表七

填写团队所获国内外重要奖励。应先填写团队集体获奖的情况，然后再填写技术成果和团队成员个人的获奖情况。同一技术内容的获奖成果以最高级别奖励为准，团队主要成员应为前三名完成人之一，不是团队主要成员的完成人不填。按重要程度排序，不超过 20 项。

旁证材料不超过 20 页，应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如该证书不能体现全部获奖人名单的，需在复印件上注明全部获奖人员名单及排序，加盖主要依托单位公章）。

4.6.8 附表八

以柱形图或折线图等图表形式展示近 5 年团队所获所有成果、知识产权、科研项目及经费等变化趋势，可以分页但不超过 3 页。

发表论文专著情况应在同一图中分别用论文、专著总数和 SCI 他引次数来分别描述；

学术交流情况应在同一图中分别用国际、国内情况分别来描述；

所获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情况应在同一图中分别用授权发明专利、其他授权专利、其他（软件著作权、标准等）来分别描述；

团队承担项目及科研经费情况应在同一图中分别用国家级、省部级项目及科研经费来分别描述；

团队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在同一图中分别用国家级、省部级、其他奖励来分别描述（统计要求同附表 7）。

其他是指能反映本团队近 5 年科技成就的其他数据指标。

4.6.9 附表九

填写团队主要成员参与前述附表一、二、四、五、七中所列成果的汇总情况，成果名称一栏填写前表中对应的成果名称及序号，表格不够可添加；列出团队中合作者及其排序情况，没有排序的可作说明，团队主要成员之间无合作的成果不必列出。备注中填写附件对应的序号。

4.7 主要成员情况

如实填写团队主要成员情况表。团队带头人每人限 2 页，其他主要成员每人限 1 页。团队带头人不超过 3 人，带头人和其他主要成员合计 6 人以上，不超过 20 人。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部分应如实填写本人在本团队中的作用及创造性贡献。

团队主要成员必须在纸质版推荐书的本页亲笔签字，字迹清晰，不得代签或利用影印等

技术模仿制作签字。如本人无法签字，依托单位需提交文字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随推荐书一并报送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4.8 依托单位情况

每个创新团队的依托单位可以是一个也可以是跨地区跨部门的多个单位，但最多不超过5个依托单位。

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使用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单位性质：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对团队发展的贡献：应如实填写依托单位对创新团队在平台支撑、制度保障、成果转化、基地建设等方面所作贡献，并就今后对团队的持续支持能力进行阐述。

依托单位应在纸质版推荐书的本页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4.9 附件列表

《附件编号》，填写附件编号备查，其中证明团队形成时间的旁证材料放在附件最前面，附件编号应与推荐书各列表中所填《证明材料编号》一致。除了上面提到的旁证材料外，还可提供：

依托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及省重、部重和市重、企业重点实验室的创新团队，附该依托平台成立运行满五年的证明材料等。

其他能证明本团队创新能力和社会影响的、具有法律效力和公信力的证明文件，或应特别说明的情况等。

5 推荐材料的报送

5.1 纸质版材料

5.1.1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推荐书和成果摘要表，均须由申报平台生成并打印。推荐书（主件带有“2016-2017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水印，无水印者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及其附件材料一式 2 份（至少有一份推荐书的附件材料为原件，否则视为不合格），摘要表一式 30 份。

5.1.2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不需通过申报平台申报与推荐，请登录全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交易服务平台（<http://www.nzhw.org>）主页，点击悬浮框或右上角“成果奖励”栏目，下载相应的推荐书。按申报和推荐的程序填写、打印、推荐、盖章。推荐书及其附件材料一式 2 份（至少有一份推荐书的附件材料为原件，否则视为不合格），摘要表一式 30 份。

5.1.3 申报材料装订

5.1.3.1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

使用 A4 纸将推荐书的主件和附件材料（成果摘要表请勿随其装订），竖向左侧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勿另加封面。主件和附件页码各不得超过 54 页，申报材料总页码不得超过 108 页。请在纸质版推荐书原件首页顶部右上角位置，醒目标注“原件”字样。

5.1.3.2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

使用 A4 纸将推荐书的主件和附件材料（成果摘要表请勿随其装订），竖向左侧装订成册（双面打印），勿另加封面。主件不超过 60 页，附件不超过 100 页，申报材料总页码不得超过 160 页。请在纸质版推荐书原件首页顶部右上角位置，醒目标注“原件”字样。

5.2 电子版材料

5.2.1 科研和科普类成果

请将主件（pdf 格式）及附件（jpg 格式，必须原件扫描，与附件一致）、成果摘要表（pdf 格式）存入光盘或活动优盘，随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并报送。

5.2.2 优秀创新团队类成果

请将主件（word 格式）、附件材料（jpg 格式，必须原件扫描，与附件一致）、成果摘要表（pdf 格式）存入光盘或活动优盘，随同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并报送。

联系我们

1. 技术支持

电话：400-808-6870

短信号码：15810006870

2. 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10-59194490, 59194171, 59194172

传真：010-59194708

Email: jiangliban@163.com

微信公众号：农业科技评价网

微信二维码：

